

宁夏回族自治区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关于印发《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普法 依法治理实施方案及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 的通知

院各部门：

按照县委全面依法治县委员会守法普法协调小组《关于做好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修订工作的通知》精神，为推进法治宣传教育工作取得实效，结合工作实际，研究修订《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普法依法治理实施方案及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现予以印发，请各部门认真抓好执行落实。

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 6 月 26 日

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普法依法治理 实施方案及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

为认真落实中央、自治区、市委、县委关于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决策部署，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扎实推进“八五”普法工作，根据县依法治县办工作安排，结合检察工作实际，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精神，深入贯彻学习习近平法治思想和习近平总书记视察宁夏重要讲话指示批示精神，认真落实自治区第十三次党代会、市第十一次党代会和县第十五次党代会部署要求，以实施“八五”普法规划为主线，以弘扬法治精神、培育法治信仰、推动法治实践为主要任务，以强化普法责任制落实为抓手，坚持围绕中心、服务大局，不断推进普法理念、制度和实践的创新，为平罗经济社会高质量发展提供有力法治保障。

二、工作目标

紧紧围绕平罗县依法治县办安排部署，深度参与法治平罗建设，着力提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深化检察改革、推动工作发展、化解社会矛盾的能力，努力让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成为平罗检察工作的重要内容，为奋力担当先行区建设排头兵、高质量建设富裕美丽新平罗提供坚实司法保障。

三、工作重点

（一）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通过党组理论中心

组学习、政治轮训、专题研讨、支部学习等方式，扎实学习贯彻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习近平法治思想，牢牢把握全面依法治国政治方向、重要地位、工作布局、重点任务、重大关系、重要保障，把习近平总书记重要讲话和会议精神转化为推进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思路举措，落实到普法工作全过程、各环节。广泛宣传全县及本院推进法治建设的生动实践和理论成果，传播优秀法治文化，宣传法治建设典型人物和事迹，形成法治建设的最大合力。

责任部门：政治部

完成时限：全年

（二）积极推进“八五”普法。结合本院实际，及时跟进县委部署安排，更新我院普法工作领导小组文件，做好“八五”普法中期验收工作。

责任部门：办公室

完成时限：全年

（三）推进落实普法责任制。落实普法责任制度，加强对落实普法责任制的检查督导，修订完善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将“谁执法谁普法”履职情况作为班子成员年终述法重要内容。落实以案释法机制，推动检察官在执法活动中开展以案普法、以案释法、以案讲法，在全社会营造尊法学法守法用法的浓厚氛围。

责任部门：办公室、各业务部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印证材料

（四）常态化推进宪法学习宣传。深入开展尊崇宪法、学

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学习宣传教育，组织开展好“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集中宣传活动，持续推动“法律八进”活动。

责任部门：各部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国家宪法日宣传在结束后三日内提交书面材料

（五）完善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制度。认真落实《关于加强国家工作人员学法用法工作的意见》《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完善领导班子集体学法制度。组织开展法律法规学习、宪法宣誓、旁听庭审、法治素养测试等活动，提升检察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开展工作、解决问题、推动发展的能力和水平。

责任部门：办公室、政治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

（六）组织开展“全民反诈、你我同行”主题宣传活动。深入开展防范电信诈骗“人民战争”，帮助人民群众提高对电信网络诈骗犯罪的防范意识，护住群众的“钱袋子”“养老钱”。

责任部门：第二检察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

（七）抓好青少年法治宣传教育。贯彻落实《青少年法治教育大纲》，持续做好“法治进校园”活动。强化青少年综合司法保护，助力平安校园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推动落实检察官担任法治副校长工作，做好预防校园欺凌工作。

责任部门：第三检察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

（八）深入开展党内法规主题宣传教育活动。深入学习宣传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党史学习教育的重要讲话及全面从严治党的重要论述，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将党内法规学习宣传融入党史学习教育、党支部“三会一课”等党建活动中，推动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常态化、制度化。

责任部门：政治部、各支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

（九）加强普法队伍建设。积极推荐干警加入“八五”普法讲师团，结合文明城市创建活动，充分发挥普法讲师、普法志愿者等普法中坚力量的作用，吸引干警参与普法工作。

责任部门：办公室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前完成并提交书面材料

（十）围绕县委、政府中心工作开展法治宣传教育活动。聚焦黄河流域生态保护和高质量发展先行区建设、乡村振兴、平安建设等工作，围绕“4·15”全民国家安全教育日、环境教育宣传周、食品安全宣传周、道路交通安全宣传周等活动节点，加强国家安全、知识产权保护、黄河流域生态保护、突发事件应对、野生动物保护、公共卫生安全、食品药品安全、网络安全、消防安全、环境保护、安全生产、禁毒、防电信诈骗、劳动就业、社会保障、传染病防治、扶贫救助、权益保障、常态化扫黑除恶等方面法律法规的宣传教育。

责任部门：各部门

完成时限：2023年11月底提交书面材料。

四、工作要求

（一）提高政治站位，强化使命担当。各部门要充分认识普法依法治理工作的重要意义，把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摆上议事日程，纳入各部门的目标管理责任制，迅速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自治区、市委、县委的最新部署上来，不断增强贯彻落实的政治自觉、思想自觉和行动自觉。

（二）加强组织领导，明确主体责任。建立健全普法工作领导小组，党组承担主体责任，各部门主要负责人亲自抓、重点抓，切实把上级部署要求落到实处，增强对下领导的主动性、针对性、时效性，拧紧责任链条，弘扬斗争精神。

（三）注重综合协调，坚持问题导向。各部门要积极发挥沟通上下、联系左右的纽带作用，做好凝心聚力、穿针引线的工作，为构建法治社会、提升公民法治素养打好坚实基础，同时加强普法依法治理过程中的总结提升和分析研判，做到“工作不落实不放松，问题不解决不放手”。

附件: 1. 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

平罗县人民检察院 2023 年度普法责任制“四个清单”

序号	项目	内容清单	措施清单	标准清单	责任清单	
					普法责任主体	普法对象
1	习近平法治思想	习近平法治思想	<p>1. 统一部署。将习近平法治思想列入党组中心组学习、支部学习、部门学习重要内容，通过集中学习、专题党课、交流研讨等形式，学深悟透做实。2. 多元培训。充分运用中国检察官教育培训网、宁夏干部网络培训网、学习强国、上级院政治轮训等平台，深化政治理论学习。3. 营造氛围。利用“两微一端”、门户网站、院内电子显示屏以及主题宣传活动，营造浓厚的学习宣传氛围。</p>	<p>1. 将学习宣传习近平法治思想纳入普法工作全局，与检察业务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2. 每年组织开展至少1次习近平法治思想专题学习或培训；3. 全面学习把握习近平法治思想的基本精神、基本内容、基本要求，学深悟透做实习近平法治思想。4. 通过广泛学习宣传，进一步增强“四个意识”、坚定“四个自信”，做到“两个维护”，捍卫“两个确立”。</p>	政治部牵头、各部门配合	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
2	宪法	《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等相关法律法规	<p>1. 结合“12·4”国家宪法日，开展“宪法宣传周”活动，广泛开展宪法学习宣传教育。2. 依照法律规定开展宪法宣誓活动。3. 加强《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旗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徽法》等相关法律法规的学习宣传，强化国家认同。</p>	<p>1. 推动检察人员带头尊崇宪法、学习宪法、遵守宪法、维护宪法、运用宪法，提升检察人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解决问题的能力。2. 大力弘扬宪法精神，维护宪法权威，推动宪法精神进基层，使宪法走入日常生活，走进人民群众心中。</p>	办公室牵头、各部门配合	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

3	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法律体系	<p>《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华人民共和国刑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许可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行政处罚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保守国家秘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安全生产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族区域自治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法》等法律法规</p>	<p>1. 落实党政主要负责人履行推进法治建设第一责任人职责规定，领导干部带头讲法治课，做学法表率。2. 党组理论学习中心组、检委会、检察官联席会议学法。3. 以“4.15”国家安全日、“6.26”国际禁毒日、“民法典”宣传月、保密宣传月等重要时间节点，以及“全民反诈宣传月”等主题活动为契机开展普法学习宣传。4. 把法治教育纳入干部教育培训规划，健全完善干部学法用法制度，加强考核。5. 开展“检察开放日”，展示检察机关公正文明司法良好形象。6. 深化法治文化建设，运用各类媒体、宣传平台开展普法教育，传播法治信仰。</p>	<p>1. 党组书记、检察长在年终述职述廉述法，带头上法治课不少于2次。2. 党组理论中心组、干部日常学法制度健全，有学习计划，有明确学习任务，并保证学习时间和效果。3. 积极开展法治宣传活动，每年不少于2次。4. 按要求组织参加干部网上学法用法无纸化考试，参学率及通过率达98%以上。5. 至少开展1次“检察开放日”。6.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成效显著，法治文化氛围浓厚。7. 深度挖掘新媒体宣传潜力，制作原创图文、视频等普法作品，引领公众法治意识。</p>	<p>办公室牵头、各部门配合</p>	<p>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p>
4	党内法规	<p>《中国共产党章程》《中国共产党党内监督条例》《中国共产党支部工作条例（试行）》《中国共产党政法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重大事项请示报告条例》《中国共产党宣传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教育管理工作条例》《中国共产党廉洁自律准则》《中国共产党问责条例》《中国共产党纪律处分条例》《中国共产党党员权利保障条例》《关于新形势下党内政治生活的若干准则》等</p>	<p>1. 把重要党内法规列为党组中心组学习重要内容，以党章、准则、条例为重点。2. 把学习党内法规作为支部“三会一课”重要内容。3. 开展“以案释法”，加强警示教育。</p>	<p>1. 注重党内法规学习宣传同国家法律法规宣传的衔接协调。2. 依托各类法治宣传活动，深化党内法规学习宣传。3. 注重用身边事例、现身说法，增强党内法规学习宣传的感染力和实效性。</p>	<p>政治部牵头、各部门配合</p>	<p>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p>

5	检察业务相关法律法规规章	<p>《中华人民共和国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关于在全县开展第八个五年法制宣传教育的实施方案》</p>	<p>1. 深入学习宣传宪法，组织开展“12.4”国家宪法日及“宪法宣传周活动”，宣传周活动”。2. 通过各种形式加大《民法典》宣传力度，将《民法典》作为全社会法治宣传重要内容。3. 做好法制宣传教育以案释法工作，推广典型案例。</p>	<p>1. 制定《关于做好“12.4”国家宪法日暨宪法宣传周宣传活动实施方案》，突出宣传主题，形成宣传合力，增强宣传实效。2. 开展“美好生活·民法典相伴”主题教育宣传活动，推动民法典不断走到群众身边。3. 深化落实检察官以案释法制度</p>	各业务部门	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
		<p>《中华人民共和国刑事诉讼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人民检察院刑事诉讼规则》《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道路交通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禁毒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食品安全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保护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社区矫正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检察官法》《中华人民共和国预防未成年人犯罪法》《中华人民共和国未成年人保护法》《信访工作条例》《人民检察院办理刑事申诉案件规定》《人民检察院审查案件听证工作规定》《人民检察院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听取意见同步录音录像规定》《人民检察院办理认罪认罚案件开展量刑建议工作的指导意见》《人民检察院司法责任追究条例》、高检院“十大业务”系列教材等</p>	<p>1. 组织参加高检院、区检察院检察官讲座，结合具体工作举办业务培训。2. 将普法融入检察办案全过程、各环节，深入开展释法说理、检察官以案说法等工作。3. 充分利用12309检察服务热线、网上信访平台，为群众提供优质法律咨询服务。4. 深入推进检察听证，建立听证员库，积极采取“听证+直播”的形式，让检察办案现场成为更直观的法治教育课堂。5. 充分把握普法重要时间节点，利用普法宣传活动、“两微一端”、电子显示屏，开展各类主题法治宣传活动。</p>	<p>1. 认真学习贯彻《中共中央关于加强新时代检察机关法律监督工作的意见》，推动普法学法与检察业务同部署、同检查、同落实。2. 学法、普法活动有记录、有资料。3. 围绕服务保障先行区建设、乡村振兴等中心工作，结合扫黑除恶、公益诉讼、防范电信诈骗、禁毒等重点，充分运用检察听证、检察建议等形式，积极参与社会治理，深化普法宣传效果。</p>	各业务部门	全体干警、职工群众、社会公众